



大会

第七十一届会议

第八十七次全体会议

2017年6月15日星期四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正式记录

主席： 汤姆森先生 (斐济)

上午10时10分开会。

议程项目112 (续)

选举各主要机构成员以补空缺

(b) 选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十八名成员

主席 (以英语发言)：大会现在将根据议事规则第140条的规定，补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成员。

首先，我谨提请各成员注意文件A/71/923和A/71/924，其中分别载有2017年5月19日和6月8日奥地利和罗马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大会主席的信。

罗马尼亚常驻代表在其信中以6月份东欧国家集团主席的身份宣布，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放弃其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席位的剩余任期由罗马尼亚担任，至2017年12月31日截止。

奥地利常驻代表在其信中以五月份西欧和其它国家集团主席的身份宣布，澳大利亚将放弃其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席位的剩余任期由加拿大担任，至2017年12月31日截止，瑞典将放弃其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席位的剩余任期由丹麦担任，至2017年12月31日截止。

为此将出现三个空缺，因此必须选举新成员，以填补澳大利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以及瑞典从2018年1月1日开始至2018年12月31日 (就澳大利

亚的任期而言) 和2019年12月31日 (就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瑞典的任期而言) 截止的尚未期满的任期。

根据1971年12月20日第2847 (XXVI) 号决议的第4段，并考虑到2016年1月1日之后继续担任经社理事会理事的国家数目，应选举如下成员：一名来自东欧国家集团，两名来自西欧和其它国家集团。选票体现了这一模式。

我谨通知大会，获得出席并参加表决的会员国三分之二多数票且得票最多的候选国—其数目不超过将填补席位的数目—将被宣布当选。按照以往惯例，在出现因票数相同须决定哪个候选国当选或哪个候选国进入下一轮限制性投票的情况时，将进行专门的限制性投票，但此种投票只限于所得票数相同的候选国。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同意这些程序？

就这样决定。

主席 (以英语发言)：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92条，选举应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且不采用提名办法。

根据议事规则第92条，我们现在照此进行。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0506)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17-17149 (C)



无障碍文件

请回收



我谨通知各成员：截至2018年1月1日，以下来自东欧国家集团和西欧及其它国家集团的国家将担任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理事：安道尔、阿塞拜疆、比利时、捷克共和国、意大利、挪威、摩尔多瓦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因此，这10个国家的名字不应出现在选票上。

在我们开始表决程序之前，我谨提醒各成员，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88条，除为了与表决的实际进行有关的程序问题之外，任何代表不得打断表决的进行。此外，选票将只分发给直接坐在各国国名牌子后面的代表。

我们现在开始表决程序。我请各位代表不要离席，直到所有选票收齐。

我谨提醒各成员，现在进行的是补选，以填补东欧国家的一个席位和西欧和其它国家的两个席位。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8名成员的选举将在补选后立即进行。

现在分发标有“A”和“B”的选票。我请代表们只使用这些选票，在上面填写他们希望投票的国家的名称。如果选票上列名的有关区域会员国数目超过了分配给该区域的席位数目，则该选票将被宣布无效。如果选票上列名的所有会员国均不属于有关区域，则该选票也将被宣布无效。如果选票上同时出现属于和不属于该区域的会员国国名，该选票仍然有效，但只有属于有关区域的会员国将予以计算。不属于该区域的会员国则一概不予计算。

上午10时20分会议暂停，上午11时复会。

主席（以英语发言）：表决结果如下：

A组——东欧国家（1席）

选票总数：	186
无效票数：	0
有效票数：	186
弃权票数：	4
参加表决会员国数：	182

法定三分之二多数：122

所得票数：

罗马尼亚	172
白俄罗斯	9
保加利亚	1

B组——西欧和其他国家（2席）

选票总数：186

无效票数：2

有效票数：184

弃权票数：9

参加表决会员国数：175

法定三分之二多数：117

所得票数：

丹麦	167
加拿大	166
法国	4
德国	3
西班牙	3
土耳其	3
爱尔兰	1

加拿大、丹麦和罗马尼亚获得了法定三分之二多数票，当选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成员，任期自2018年1月1日起，分别至2018年12月31日（加拿大）和2019年12月31日（丹麦和罗马尼亚）止。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祝贺加拿大、丹麦和罗马尼亚当选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成员。

大会接下来将选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十八个成员，以接替任期将于2017年12月31日届满的成员。

即将卸任的18个成员如下：阿根廷、巴西、布基纳法索、爱沙尼亚、法国、德国、加纳、洪都拉斯、印度、爱尔兰、日本、毛里塔尼亚、巴基斯坦、西班牙、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干达和津巴布韦。根据议事规则第一四六条的规定，这些国家有资格即行连任。

各位成员会记得，澳大利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和瑞典放弃了它们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席位，自2018年1月1日起生效，而加拿大、丹麦和罗马尼亚则刚刚当选以填补这几个空缺。

因此，从2018年1月1日起，下列国家将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成员：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道尔、阿塞拜疆、比利时、贝宁、喀麦隆、加拿大、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捷克共和国、丹麦、圭亚那、伊拉克、意大利、黎巴嫩、尼日利亚、挪威、秘鲁、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索马里、南非、斯威士兰、塔吉克斯坦、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越南。因此，不应在选票上填写这36个国家的国名。

根据1971年12月20日第2847（XXVI）号决议第4段，并考虑到2018年1月1日后仍为经社理事会成员的国家数目，应按照以下模式选举18个成员：五个来自非洲国家集团，三个来自亚太国家集团，一个来自东欧国家集团，四个来自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以及五个来自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选票体现了这一模式。

我谨通知大会，获得出席会议并投票的成员国三分之二多数票且得票最多的候选国——其数目不得超过需填补的席位数——将被宣布当选。

按照惯例，在出现因票数相同须决定哪个候选国当选或进入下一轮限制性投票的情况时，将进行专门的限制性投票，其候选国仅限于获得相同票数的候选国。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同意这些程序？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根据议事规则第九十二条，选举应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且不采用提名办法。

关于各区域集团的候选资格，秘书处已获通知如下：关于非洲国家集团的五个空缺席位，该集团已核可五个候选国：加纳、马拉维、摩洛哥、苏丹和多哥。关于亚太国家集团的三个空缺席位，该集团已核可三个候选国：印度、日本和菲律宾。关于东欧国家集团的一个空缺席位，该集团已核可一个候选国：白俄罗斯。

关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的四个空缺席位，该集团已核可四个候选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墨西哥和乌拉圭。关于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的五个空缺席位，该集团已核可五个候选国：法国、德国、爱尔兰、西班牙和土耳其。

根据议事规则第九十二条，我们现在以无记名投票方式开始举行选举。

在我们开始表决程序前，我谨提醒各位成员，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八十八条，除了与实际进行表决有关的程序问题外，任何代表不得打断表决的进行。此外，选票将只分发给直接坐在各国名牌后的代表。

我们现在开始表决程序。

现在分发标有“A”、“B”、“C”、“D”和“E”的选票。我请代表们仅使用这些选票，并在选票上填写他们希望选举的国家的名字。如果选票上填写的相关区域会员国数目超过分配给该区域的席位数目，则该选票将被宣布无效。如果选票上填写的所有会员国均不属于相关区域，则该选票也将被宣布无效。

如果一个区域的选票上同时填写了属于和不属于该区域的会员国国名，该选票依然有效，但只有属于该区域的会员国国名将予以计算。不属于该区域的会员国国名则一概不予计算。

应主席邀请，里吉斯女士(海地)、Vangansuren女士(蒙古)、Schot女士(新西兰)、贾迈勒-哈里里先生(沙特阿拉伯)、拉马扎诺夫先生(乌克兰)和菲里先生(赞比亚)担任计票人。

进行了无记名投票表决。

上午11时20分会议暂停，上午11时25分复会。

主席（以英语发言）：表决结果如下；

A组——非洲国家（5席）

选票总数：	188
无效票数：	0
有效票数：	188
弃权票数：	0
参加表决会员国数：	188
法定三分之二多数票：	126
所得票数：	
马拉维	184
多哥	184
加纳	183
摩洛哥	177
苏丹	175
突尼斯	1
赞比亚	1

B组——亚洲及太平洋国家（3席）

选票总数：	188
无效票数：	0
有效票数：	188
弃权票数：	0
参加表决会员国数：	188
法定三分之二多数票：	126
所得票数：	
日本	185
印度	183
菲律宾	182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1
巴基斯坦	1

C组——东欧国家（1席）

选票总数：	188
无效票数：	0
有效票数：	188
弃权票数：	3

参加表决会员国数：185

法定三分之二多数票：124

所得票数：

白俄罗斯	182
爱沙尼亚	1
黑山	1
乌克兰	1

D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4席）

选票总数：	188
无效票数：	0
有效票数：	188
弃权票数：	1
参加表决会员国数：	187
法定三分之二多数票：	125
所得票数：	
厄瓜多尔	182
墨西哥	182
萨尔瓦多	181
乌拉圭	180
古巴	2

E组——西欧及其他国家（5席）

选票总数：	188
无效票数：	0
有效票数：	188
弃权票数：	3
参加表决会员国数：	185
法定三分之二多数：	124
所得票数：	
德国	182
西班牙	181
爱尔兰	180
土耳其	179
法国	177
以色列	1
列支敦士登	1
瑞士	1

下列18个国家获得大会会员国法定三分之二多数票且得票最多，当选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理事国，于2018年1月1日开始，任期三年：白俄罗斯、厄瓜多尔、萨尔瓦多、法国、德国、加纳、印度、爱尔兰、日本、马拉维、墨西哥、摩洛哥、菲律宾、西班牙、苏丹、多哥、土耳其和乌拉圭。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祝贺这些国家当选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理事国。我感谢各位计票人的协助。

大会就此结束对议程项目112分项（b）的审议。

议程项目118

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

决议草案（A/71/L.66）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A/71/918）

主席（以英语发言）：在着手审议决议草案A/71/L.66之前，我谨提醒各位成员，关于议程项目118的辩论将在日后进行，日期待通知。

大会今天开会，再次表示其

“为防止和打击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加强国际合作的坚定承诺”

并重申

“任何恐怖主义行为，不论其动机为何，在何地、何时发生，何人所为，都是不可开脱的犯罪行为”。

正是本着该承诺的精神，今天提出设立反恐怖主义办公室的决议草案。这项决议草案将加强联合国协助会员国实施《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四大支柱的能力，确保联合国系统更加协调一致，并改进联合国反恐努力的可见度、宣传和资源调集。我要感谢所有代表团在整个协商进程中相互配合、建设性地开展工作，支持我的办公室确保制定今天的决

议草案。这是古特雷斯秘书长提出的第一项重大体制改革。我向大会推荐这项改革。

大会现在就题为“加强联合国系统协助会员国实施《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能力”的决议草案A/71/L.66作出决定。

我是否可以认为大会决定通过决议草案A/71/L.66？

决议草案A/71/L.66获得通过（第71/291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在请希望就刚通过的决议作解释立场发言的代表发言之前，我谨提醒各代表团，解释性发言以十分钟为限，各代表团应在各自的席位上发言。

格兰特先生（加拿大）（以英语发言）：我今天谨代表澳大利亚和新西兰以及我国加拿大发言。我们欢迎大会今天通过第71/291号决议，设立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和一个新副秘书长职位。联合国架构的这一最新情况是在我们这三个国家多年努力主张使本组织的反恐结构适合于目的之后发生的。我们认为，这些变化有助于实现秘书长提出的使联合国的预防努力重点更加突出这一总体目标。

今天的决议是在我们大家面临的恐怖主义威胁不断演变时出现的。我们需要比以往更加努力，共同来预防和应对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我们期待尽快看到设立该办公室和选出该副秘书长。至关重要的是，要确保新办公室将监督平衡实施《全球反恐战略》，包括防止暴力极端主义。正如我们以前所说的那样，我们期望这一副秘书长职位由这一领域内一位资深、胜任、可信的人士担任。当务之急是，要确保所选的人士具有发展、人权和安全等关键领域的经验。简言之，我们需要最佳人选担当此任。

加拿大、澳大利亚和新西兰期待在今后数月同新办公室和副秘书长合作。

西尼尔利奥卢先生（土耳其）（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墨西哥、印度尼西亚、大韩民国、土耳其和澳大利亚（MIKTA）作此发言。MIKTA是由五个国家组成的跨区域伙伴合作组织，这五个国家文化和区域不同，但核心价值观相同，并且有相似之处，对我们今天所面临的许多全球挑战有着相同的观点。在这些挑战中，一切形式和表现的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构成全球威胁，任何国家都不能幸免。因此，MIKTA将反恐确定为其促进更大的全球和平与稳定的核心协作领域之一。考虑到这一点，中等强国合作体外长在2016年11月于悉尼举行的第八次会议上通过了最新公报，重申了他们打击和预防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的集体决心。外长们还表示，他们一致消除这一不分国界和信仰也不尊重人权的祸害。的确，不能也不应将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与任何宗教、民族、文明或族裔群体联系起来。因此，在联合国全球反恐努力中发挥关键作用的中等强国合作体国家欢迎今天就改革联合国全球反恐架构和设立由副秘书长领导的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办公室问题通过第71/291号决议。

我们愿表示，我们全力支持秘书长的倡议，支持他致力于调整联合国系统，使之适应不断变化的恐怖主义威胁。这预示着他就职以来对联合国进行的第一次重大机构改革。在这方面，中等强国合作体国家愿强调，应当根据会员国请求及时、适当和有效提供反恐能力建设援助，并强调反恐办公室将不具备以下权限，即监测、监督或干涉会员国为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和关于反恐的其它国际法律框架所作的努力。

中等强国合作体国家愿表示，它们衷心希望当前改革能够有助于平衡落实《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所有四项支柱性工作；在联合国系统内并与外部相关行为体加强联合国反恐活动的战略协调和一致性，以便协同增效和避免重复；确保遵守国际法，包括国际人权法；继续指导联合国反恐努力；确保国际社会能够更好地听到联合国在有关反恐和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问题上发出的声音。中等强国

合作体国家本着这种认识，怀着战胜恐怖主义祸害的最终目标，期待迅速执行改革和今天的决议，也期待与新设立的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开展建设性接触。

阿尔桑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国代表团今天早上加入了协商一致。我们从一开始就支持秘书长关于加强联合国反恐能力的建议。这源于我们的信念，那就是当前应当将该议题摆在优先位置，因为恐怖主义是对全世界和平与安全的头号威胁，并妨碍各国发展计划以及实现2030年可持续发展目标。秘书长在这方面的建议，特别是设立由新任副秘书长负责的反恐怖主义办公室，是在应对这一全球威胁方面质的飞跃。它们与叙利亚几十年来的一贯要求是完全吻合的，特别是在我们遭受恐怖主义之害，而这种恐怖主义又不幸得到某些会员国政府的支持、资助、操纵和纵容的情况下。

然而，与此同时，我国政府认为反恐办公室只有彻底消除政治化和出资失衡情况，才能实现独立和真正具有效率。政治化和出资失衡是某些会员国政府使用的做法，目的在于为其自身利益和盘算服务，但最终有碍该办公室的目标。

所以，我国代表团对今年早上刚通过的第71/291号决议第3段持有保留意见。我们重申，我们决心在对该决议的所有定期修订中重新审议该段落，无论是在第五委员会还是在第六委员会。该段落立下了非常严重和毫无道理的先例，赋予某个国家的政府在联合国反恐中心拥有一些特权，而正如所有人都知道的那样，这个国家却正在助长恐怖主义。

第3段的规定是对联合国集体工作的侮辱，因为它们有违《宪章》宗旨和原则。所以，我们对该中心的双重标准感到震惊。我们不能想象让沙特政权为该中心出资一亿多美元，但该政权却在继续违反安全理事会决议，为叙利亚境内武装恐怖团体提供数十亿美元，斥资数亿美元在全世界建立披着宗

教外衣、其实是在宣扬瓦哈比极端主义思想，并企图在我们各国撒下派系争端的种子的此类中心。沙特所有这些臭名远扬的中心一直在招募成千上万的青年，并派这些青年作为外国恐怖主义作战人员参战，在“达伊沙”、“努斯拉阵线”以及其它相关恐怖团体的队伍中打仗。

在叙利亚遭受恐怖主义战争的多年来，我们一直在联合国各种论坛、我们提交的各种报告以及我们向联合国机构提供的信息中重申有关沙特阿拉伯等某些会员国支持叙利亚境内恐怖主义的事实。它们并非纯粹的政治指控，而是人尽皆知的事实。在安全理事会和联合国框架内在反恐领域开展工作的各种委员会和机构所发表的报告对此予以了证实。

我们今天看到的海湾地区状况以及支持和资助叙利亚恐怖主义的政权之间的不和，表明了这些政权的做法。它们欲壑难填，企图摧毁我们各国，玩弄民众的未来和命运。它们将恐怖主义用作工具，来推进自身议程和利益，完全不顾全球安全与稳定。

我们也曾说过，恐怖主义不分宗教，也不分身份。不过，如今对阿拉伯人和穆斯林形象造成最大损害的就是沙特阿拉伯与卡塔尔之间的竞争，它们使用政治伊斯兰的做法既有损阿拉伯人也有损伊斯兰教。事实上，双方如今比的是谁更虚伪。在这方面，我愿引用《华盛顿邮报》上登载的作家法里德·扎卡里亚的文章：

“的确，卡塔尔支持了一些伊斯兰极端主义运动。沙特阿拉伯也是如此。两个国家都是信奉瓦哈比教派的国家，两国境内都有极端主义传教士，人们普遍认为两国都为叙利亚等地的伊斯兰武装团体提供了装备。两国皇室都在玩一种游戏，即虽然都在打击其它暴力团体。但却与原教旨主义宗教势力结盟，资助一些好战分子。”

为联合国反恐中心捐款一亿美元，或是购买价值逾5000亿美元并足以摧毁世界的武器，不会让沙

特政权往事翻篇或是旧账勾销，不会使沙特政权支持恐怖主义以及接受暴力极端主义思想的做法得到宽恕——这种做法导致我国数十万无辜民众丧生，并继续造成全世界数百人丧生——也不会免除其所组建的非法联盟在也门屠杀成千上万民众并致使数百万人流离失所的罪行。

最后，我国政府希望并相信，被任命领导反恐恐怖主义办公室的新副秘书长将审慎行事、中立、高效而且全面看待问题，该名副秘书长将来自一个遵守本组织各项共同原则与议事规则、特别是会员国间主权平等与权利方面规则的国家。我们还相信，新的副秘书长将在遵守《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和安全理事会各项相关决议的同时，反对双重标准，避免政治与财政紧张和分化。

阿克巴鲁丁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发言以祝贺你和你的办公室主导本进程使其迅速和快速完成，导致今天通过第71/291号决议。我借此机会赞赏秘书长在该问题上的真诚努力。

这是秘书长各项改革举措中通过大会得到落实的首项举措。大会在该问题上的协商一致证明了各会员国对集体与协调一致打击恐怖主义行动的重视，而恐怖主义仍是国际社会面临的最为复杂的挑战。印度认为，设立反恐怖主义办公室是我们在努力加强联合国反恐努力协调方面期待已久的第一步。如昨天秘书长本人在倍受恐怖分子蹂躏的喀布尔市所阐述的那样，它将使联合国与已发生变化的全球现状和国际社会的需求对接。他提到这项改革，并指出，支持恐怖主义将付出高昂的代价。

各种恐怖网络不受边界、规范、法律框架或者官僚惰性等从各级把我们会员国同联合国捆绑在一起的各种因素的制约。鉴于恐怖网络利用社交媒体和网络空间等现代平台，在隐秘的跨国网络中与我们平行共存，我们不能在边界或官僚机构所制造的条块分割中工作。就涉及各种利益攸关方的任何问题而言，从未有过比今天的恐怖主义需要更多多边

行动、协调以及合作的更有力案例。一种全联合国的做法和在打击恐怖主义问题上的某种感召力对于新的反恐怖主义办公室有效发挥其各项职能将至关重要。

该办公室不仅应该从政治高度与会员国接触，而且还应与处理恐怖主义问题的其它国际组织合作，以便有效完成其授权任务。还必须向遭受恐怖主义祸患威胁的普通民众加强联合国的反恐宣传。现在到了享受改革早期成果所带来裨益的时候了。在这方面，作为国际社会对人类当今面临的最严峻挑战之一的集体应对，印度将继续与其它会员国一道努力，指导和引导联合国采取各种步骤。

克拉维克先生（挪威）（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感谢秘书长努力提高联合国系统的能力，以帮助各会员国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我还要感谢大会主席办公室如此不懈和迅速地努力，确保设立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办公室的第71/291号决议今天获得通过。

我们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一个有效、富于凝聚力和适应能力、有能力反击和处理恐怖主义与暴力极端主义所致各种挑战的联合国。设立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办公室是在这方面向前迈出的一个重大步骤。该办公室将由一名直接向秘书长报告的副秘书长领导，这将提高联合国的协调连贯性，带来更好的战略领导与内外部沟通。它将使联合国系统有能力以一种连贯和协调的方式，落实《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所有四个支柱。我们通过能力建设与分享最佳做法来从会员国调集资源与争取支持的能力将得到显著提高。

自2006年联合国通过《全球反恐战略》以来，过多地强调通过军事和安全手段来打击恐怖主义。如《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行动计划》所强调的那样，我们还必须处理暴力极端主义的根源与上游因素。副秘书长和该办公室的责任将是确保《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所有四个支柱得到妥善的平衡与强

调。因此，我们赞赏在反恐怖主义办公室的任务授权中提及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议程的内容。

作为努力打击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工作的一部分，该办公室必须努力推进和平与安全、可持续发展、人权以及法治，并使防止暴力极端主义工作在整个联合国系统制度化。我们还认为，该办公室必需与民间社会和其它非政府利益攸关方合作与互动，以便做到卓有成效。副秘书长一职的一个关键条件应该是，被任命的候选人具备发展和安全方面的经验，并且表现出有能力包容性地工作、与包括民间社会行为体在内的一系列利益攸关方有效合作。

纳西姆法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我们加入了就刚刚通过的第71/291号决议达成的协商一致意见。的确，我们原则上支持秘书长改革反恐架构、设立由一名副秘书长领导的反恐怖主义办公室的倡议。新的架构有可能加强联合国系统各种反恐活动的协调，并扩大联合国更好并更有效地处理恐怖主义与暴力极端主义根源的能力。但是，我们认为，仍需更多的结构性改进，以确保反恐怖主义办公室的效率、公正性、透明度以及可预测性。

我们认为，第71/291号决议未处理以下问题。第一，必须从联合国经常预算中为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分配充足的财政资源。我们关切地注意到，新架构中的大多数职位将由自愿资金供资，这会严重危及反恐怖主义办公室的公正与效率。第二，透明度与包容性是联合国的核心原则，应该在联合国各方面的反恐活动、包括联合国反恐怖主义中心（反恐中心）及其咨询委员会中得到维护，并成为其主流。

我们认为，反恐中心需要进行改革，以便明确体现出这些主要原则。鉴于该中心在为会员国提供能力建设项目方面的重要作用，其咨询委员会的透明度与包容性应得到保障。我们认为，该中心应该受到联合国各项规章的约束。该中心一开始可能

曾有一些例外，但是，在联合国系统下运作多年之后，必须使它达到联合国其它正规实体的水平。

我们认为，应当在与区域集团协商并满足大会确定的具体条件之后，在一个透明的进程中选举其咨询委员会的成员。这将符合联合国全体会员国有平等机会积极参加和有效介入其各项活动的基本要求，并且为更多会员国提供更多自愿和其他形式的支持铺平道路。

为透明度起见，该办公室的职权范围应由会员国谈判确定，并由大会通过。因此，我们期待根据2018年4月以透明方式谈判确定的职权范围选举咨询委员会的成员。

罗依特先生（以色列）（以英语发言）：首先，我国代表团要向全球各地——包括联合王国、埃及、索马里及许多其他地方——最近发生的令人震惊恐怖袭击的受害者家属表示慰问。这些袭击再次使举世震惊。每天因恐怖而失去的无数生命使该威胁成为在大会堂与会的几乎每个国家的最高优先事项。随着恐怖主义不断增加，我们一起战胜它的共同责任越发紧迫。

以色列欢迎今天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第71/291号决议，其中提出设立拟由一位副秘书长领导的反恐怖主义办公室。我们感谢古特雷斯秘书长采取坚定立场反对全世界不时出现的恐怖威胁。他为设立新办公室所作的不懈努力是朝着正确方向迈出的一步。我们还对以建设性和透明的方式开展该进程表示赞赏。主席先生，我们还要感谢你和你的办公室不懈努力宣传这项决议。我们在大会堂这里讨论了本组织反恐战略的零散性问题。虽然有38个联合国实体正在努力打击恐怖主义，但是，我们缺少一种指导其努力的主导声音。这项决议有可能就是那种声音。我们期待与它开展密切合作。

新的反恐架构不仅会提高效率和一致性，在克服恐怖主义在二十一世纪构成的挑战方面，也有助于使联合国成为一个相关行为体。但是，唯有我们不屈从于将该问题政治化的企图，这一目标才能实

现。恐怖就是恐怖，无论其发生于何地，也无论是伊拉克和沙姆伊斯兰国、真主党、博科哈拉姆、哈马斯还是任何其他恐怖团体所为，我们都必须以同样的紧迫感和警觉性加以应对。我们的对策必须随着这些组织不断演变的恐怖伎俩而变化。恐怖无论发生在何地仍是恐怖。

以色列自1948年成立以来一直在应对恐怖威胁。由于天天都要反恐，我们已成为反恐方面的专家，而且发展了几乎任何其他国家都无可比拟的反恐技术和手段。我们了解并认识到，遏制这种威胁的唯一办法是在这场游戏中领先一步，并预见恐怖分子的下一步。我们国际社会也必须这么做，并共同采取行动遏制明天的恐怖威胁。严重的国际威胁需要严肃的国际对策。我们唯有团结一致，才能打败全球恐怖主义，不让那些企图破坏我们生活方式的人得逞。

穆阿利米先生（沙特阿拉伯）（以英语发言）：沙特阿拉伯王国赞扬秘书长重点加强联合国的反恐能力，以便协助会员国平衡、全面地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主席先生，我们感谢他和你在设立反恐怖主义办公室过程中采取的协商做法。我们支持刚刚通过的第71/291号决议。

沙特阿拉伯王国认识到，必须加强联合国开展的整个反恐活动的协调一致；在这方面，我国将该办公室的设立视为推动实现该项目的必要步骤。众所周知，对于整个联合国反恐架构取得的成功，沙特阿拉伯王国投入巨大。在这方面，我们欣见，新办公室将履行联合国反恐怖主义中心及其咨询委员会的现有职能和责任。我们还高兴地获悉，捐助方和联合国反恐怖主义中心之间的所有供资和捐助协议仍将致力于执行其预期项目，而且不会转而满足其他行政要求。

我们期待顺利地将政治事务部的各项反恐活动移交给新设立的反恐怖主义办公室。作为伊斯兰合作组织反恐小组主席，沙特阿拉伯王国代表着受国

际恐怖主义祸患影响最大的国家集团。我们期待着与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开展建设性和积极的协作。

还必须重申，不能把恐怖主义同任何宗教、种族或族裔联系起来。沙特阿拉伯王国随时准备分享其见解和专长，以促进该办公室有效地运作；同时，我们将尽己之力，帮助确保它早日和持续取得成功。

(以阿拉伯语发言)

我们始终主张避免让联合国反恐怖主义中心受到任何类型的政治压力。我们遗憾地听到叙利亚代表先前所作的发言，用阿拉伯的表达方式来说，他让我们沾染上一个难题，并将其留给我们解决。叙利亚政权犯有许多侵犯人权罪行。它使用化学武器、导弹和桶装炸弹。叙利亚政权诉诸酷刑，有时甚至诉诸集体酷刑。这样一个政权在恐怖主义问题讨论中已无立足之地，因为其双手沾满本国人民的鲜血。

该政权遭到大会和联合国其他机构通过的多项决议的谴责。此类袭击是不可接受的。叙利亚根本没有资格发表此类言论。此外，叙利亚代表无权述及有关海湾的问题。我们呼吁叙利亚结束该政权和真主党支持的各团体实施的恐怖袭击。

关于伊朗代表所作的发言，我衷心欢迎他提出的建设性意见，尤其是关于有必要支持预算决定框架内的联合国反恐活动，以确保提高透明度并遵守联合国规范的意见。我谨向大家保证，所有这些规范都在代表所有国家的联合国反恐怖主义中心的框架内得到了遵守。咨询委员会是一个独立机构，它负责监督该中心的活动，向联合国所有成员提交季度报告并作年度报告。咨询委员会还欢迎能够提高透明度的所有提议和建议，以及支持该中心工作的国家提出的所有提议。我们感谢伊朗代表提出的意见，并向他保证该中心将考虑这些意见。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听取了最后一位发言者的解释立场发言。我们现在听取第71/291号决议通过后的发言。

我请欧洲联盟观察员发言。

亚当森女士（欧洲联盟）（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们感谢你促成我们今天通过的第71/291号决议。

欧洲联盟（欧盟）及其成员国以十分具有建设性和实质性的方式为这一进程作出了贡献。我们感到高兴的是，今天我们采取了这项重要的体制措施。设立新的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应被视为改进联合国作用并增强其对打击恐怖主义和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影响的第一个必要步骤。

我们欣见，正如秘书长的报告（A/71/858）所阐述的那样，设立新的副秘书长和反恐怖主义办公室是为了防止暴力极端主义，而这是其以平衡的方式执行整个《全球反恐战略》这一责任的核心部分。这也与欧盟及其成员国完全赞同的秘书长的防止恐怖主义整体议程相呼应。我们坚决支持秘书长的建议，即设立一个新的办公室，由一名副秘书长担任负责人，负责提供战略领导，参与联合国的高级别决策，并确保将贯穿各领域的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驱动因素纳入联合国工作的考虑范围。我们相信，新任副秘书长将会是一位在反恐以及人权、性别平等和发展等联合国政策方面经验丰富、资质出众的人士。

毋庸赘言，必须在整个联合国系统内部，并在联合国与其他国际组织和论坛之间开展更加有效和高效的协调。在现有实体的任务授权范围内，有必要建立更多的联系，培养系统性合作精神，并且评估和监督今后联合国工作的影响。

欧盟及其成员国希望看到一个强大而高效的联合国，它能够推动打击恐怖主义和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重要全球议程向前发展，同时对《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四大支柱采取均衡做法。为实现这一点，我们承诺，副秘书长一经任命，我们就与其以及新设立的反恐办公室密切合作。

主席（以英语发言）：在请行使答辩权的发言人发言之前，我谨提醒各成员，行使答辩权的发言

第一次以十分钟为限，第二次以五分钟为限，并应由各代表团在其席位上发言。

我现在请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发言。

阿尔·阿尔桑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以阿拉伯语发言）：在叙利亚，我们不喜欢用谚语，但沙特阿拉伯却似乎对此情有独钟。我们不是在利用这种局势，而是试图阐明事实真相。沙特阿拉伯必须使叙利亚人民能够享有行使自身权利的权利。沙特阿拉伯不应干涉叙利亚内政，而是应当停止对恐怖主义团体的资助，因为这些团体正在鼓动

发起瓦哈比袭击。我们注意到这种意识形态正在逐渐蔓延。我国是一个主权国家，我们有《宪法》和国内立法。我们不是要复仇或者宣扬瓦哈比意识形态。我国军队和我们的盟友将继续打击恐怖主义及其背后的瓦哈比极端意识形态。这是一种得到沙特阿拉伯及其盟友支持的意识形态。

主席（以英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议程项目118的审议。

大会就此结束对议程项目118的审议。

中午12时45分散会。

